

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6 年度现金分红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说明会召开时间: 2017 年 4 月 17 日(星期一) 上午 10:00-11:00
- 说明会召开地点: 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平台, 网址为:
<http://sns.sseinfo.com>
- 说明会召开方式: 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网络平台的“上证 e 访谈”栏目

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发布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(详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,公告编号:2017-019)及《2016 年年度报告》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第十、十一条规定,公司决定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以网络方式召开投资者说明会,就本次分红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,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说明会类型

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形式召开,届时本公司针对 2016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,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,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,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。

二、说明会召开的时间、地点

- 1、说明会召开时间: 2017 年 4 月 17 日(星期一) 上午 10:00-11:00
- 2、说明会召开地点: 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平台, 网址为:

<http://sns.sseinfo.com>

三、参加人员

公司董事长何延龙先生、独立董事杨川平先生、总经理兼代理财务总监谢苏明先生以及董事会秘书曾莉女士。

四、投资者参与方式

1、投资者可在规定的时间段内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平台（网址为：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，与本公司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。本公司及相关人员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。

2、本公司欢迎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传真、电话、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，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。

联系人及咨询办法

1、联系人：曾莉 朱刘林

2、电话：028-85803711

3、传真：028-85803711

4、邮箱：zl@guodong.cn

六、其他事项

本公司将在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公告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说明的主要内容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3 月 31 日